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桃江县路灯管理所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项目资金（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经济性分析

（二）效率性分析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七、有关建议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1个：桃江县路灯管理所

下设办公室、监控室、督查队三个部门。

**2、人员构成**

财政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22人，退休人员15人。

**3、部门主要工作职责**

①负责全县道路照明设施的规划与编制工作；

②负责全县道路照明设施的新建与改造工作；

③负责全县道路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

④参与路灯照明设施建设的规划审定、施工协调、竣工验收.

⑤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1、收入**

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264.96万元，预算追加数441.48万元，年末决算数706.44万元。

**2、支出**

2023年基本支出255.44万元，项目支出451万元，合计706.44万元。

1. **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及主要内容、涉及的范围**

部门整体支出中基本支出255.4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一般公务支出，包含工资福利支出224.93万元、商品服务支24.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83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2.00万元，因公务车自2020年起收归县公车平台统一管理，没有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本单位业务用车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部门整体支出中项目支出总计451万元，主要用于路灯管理所开展路灯运行维护而发生的各项业务支出，其中：

路灯维修费51万元；

路灯电费、维修费、特种车辆运行维护费等4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年度目标：一是确保22名干职工及15名退休职工的工资福利发放到位，按时缴纳社会保障费用；二是保质保量完成本职工作；三是完成各项基础工作及县委县政府的的重点工作考核任务。

中长期目标：深化城市精细化管理，逐步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向网格化、信息化纵深发展，稳步提升城市管理和服务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一）基本支出**

2023年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一般公务支出，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审批内控制度》，要求首先应当保证本部门履行基本职能所需要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对其他弹性支出和专项支出严格控制。人员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没有政策规定的项目，不得列支。日常公用支出预算的编制应本着节约、从俭的原则编报。2023年工资福利支出224.93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4.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83万元。人员经费支出230.76万元较上年304.28万元减少了73.52万元，负增长24.16%。主要是因为统计口径不一样。一般公务支出24.68万元，比上年减少了14.51万元，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用，2023年公务接待费用实际支出2万元。因公务车自2020年起收归县公车平台统一管理，没有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本单位业务用车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中项目支出财政资金年初预算451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路灯维修费：51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路灯电费、维修费及特种车辆、监控系统维护费400万元。

2.项目资金（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项目资金用于支出电费332万元，维修维护费105万元，特种车辆运行维护费等14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资金支出应紧密结合单位当年主要职责任务、工作目标及事业发展设想，并充分考虑单位财力，本着实事求是，从严从紧、区别轻重缓急，急事优先的原则按序安排支出事项。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本单位项目为大多常年支出项目，其中路灯电费根据上年度实际支出情况预算本年度电费支出，路灯维修费、路灯智能监控设备维护费、路灯特种车辆维护费等基本每年支出固定。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本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县财政局下达的单位部门预算的具有指定项目和用途的资金加强管理，项目从立项、执行、完工到运营的全过程接受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及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管理和监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经济性分析**

2023年工资福利支出224.93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4.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83万元。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了73.52万元，负增加24.16%，主要是因为统计口径不一样。一般公务支出24.68万元，比上年减少了14.51万元，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支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用，2023年公务接待费用实际支出2万元。因公务车自2020年起收归县公车平台统一管理，没有公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本单位业务用车在项目经费中列支。

**（二）效率性分析**

**1、路灯新架与维修方面**

（1）新建工作

今年以来，共计安装路灯259盏（其中太平路76盏、建设西路27盏、建设中路8盏、近桃路3盏、金凤社区23盏、育英巷14盏、胜利街2盏、跃宇后4盏、亚孚加油站后7盏、农机监理1盏、邮电支巷3盏、邮电巷南8盏、天问路4盏、富民社区11盏、桃花东路1盏，芙蓉路安置房12盏、七星桥16盏、凤凰山社区13盏、竹业城2盏、光明小区14盏、创业村5盏、近桃路5盏）。敷设电缆线25380余米（口袋公园3600米，太平路建设西路铺设电缆线5100米、雪峰山路、金盆南路、拾光学府3200米、金盆南路主线3X25M²铝电缆1500米、谷山南路1300米、凯邦华通城-桃益立交桥2800米、花苞洲-政务中心红绿灯800米、浮丘山-八公桩6800米、芙蓉路中杆灯拉主线280米）。完成县城5座桥梁的亮化工作（包括花苞洲大桥、美人窝桥、芙蓉路桥、人行铁桥、桃花江桥）。配合市政站对县城口袋公园进行了亮化工程（三角坪公园、近桃路小学旁、好润佳门口美人窝广场、老公路局门口、人行桥头）。在创业大道与竹海路交汇处设立城市灯光小品“桃江欢迎您”、休闲广场“我爱桃江”、人行桥“山水桃花江，天下美人窝”。更换路灯专变1台，安装路灯控制箱1台。

（2）维护维修工作。

一年来,我所对路灯灯具、路灯专变、路灯控制箱及路灯线路进行了日常性的维护检修,共维修路灯1200盏次,维修车辆撞坏和倾斜路灯11基,维护路灯专变36台次、高压10千伏下火线1处,维修更换电缆21011米（西环线、南环线、牛潭河大桥、谷山南路、县人民医院）。处理县长热线62起、群众来电150余起。

1. 办公室工作
2. 在办公室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全年完成信息报道稿件9篇,其中中国网1篇，益阳日报头版2篇，桃江县政府网站6篇，大力宣传城管系统正能量。

（2）、喜迎新春、国庆在县城重点区域与路段，悬挂国旗760多杆，灯笼500多个。

（3）、组织参加创建志愿者文明劝导共计36次。

（4）、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全年共组织干职工开展工会活动3次，组织职工登竹海等活动，加强体育锻炼并提升职工凝聚力。

3、党建工作方面

（1）紧抓理论学习。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二十大精神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所有党员都积极履行职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决杜绝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行为，严厉抵制腐败现象。

（2）积极开展活动。今年来，我支部完成了换届选举、开展庆“七一”活动、开展困难党员募捐活动，共计收集捐款550元。按时开展主题党日共计12次；组织党员季度进社区开展活动4次。

（3）支部每月的“主题党日”活动中，安排了专题党课、开展了重温入党誓词、观看警示教育片等丰富多彩的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围绕主题开展集中学习，联系思想、工作和生活实际开展专题讨论，查找问题。

4、安全生产方面

（1）、召开了专题会议，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加强宣传，增强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履职责任心，明确工作职责，确保了全年安全生产工作零事故。

（2）、对全体职工进行安全培训6次，加强安全教育、安全管理，提高安全意识，要求严格按照程序规范作业，一线作业人员，要求外出作业时配戴安全帽，穿作业服。作业时设置安全围挡与警示标志。

（3）、对作业车辆进行多次全面安全检测与维修。

（4）、坚持巡查管理,确保安全运行，为最大限度减少设施损坏现象、切实保障路灯设施完好率,我们坚持对全城路灯亮灯情况及设施完好情况进行巡查,发现撞坏、倾斜、人为损坏、灯杆私自悬挂横幅及街道开挖造成地埋电缆损伤等情况及时进行处理,确保了路灯设施的正常运行。同时,在路灯检修当中,严格按照电力部门的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全年来没有发生任何一起安全事故。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二十大报告精神，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和部门责任意识，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据中央、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对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益进行评价。

1. 绩效评价的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组长：苏照华 副组长：徐向荣、肖强； 成员：傅啸、向日葵、童胜夫、刘志平。本职工作每月考核；县委县政府的重点工作和其他工作按相应考核细则进行考核，由平常抽查考核和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年终考核相结合。

2、资料收集整理。自评工作资料整理由财务部门牵头，业务股室全面配合，收集相关资料，按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相关内容一一对照整理成册。

3、自查自评。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政策与业务操作手册》的文件要求，对照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的内容如实填报相关资料，作出公正、客观、真实的自评。自评分97分。

4、上报审核。本单位财务室工作人员按时上报相关自评资料，对上报资料跟进，及时反馈县财政局提出的审查意见，根据审查结果认真分析工作中存在的不足，进行整改，并对来年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计划提出建议和意见。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路灯智能化程度低。二是现有路灯维护设施配置，难以跟上发展速度，特别是现有的两台升降高架车，使用多年，设备严重老化。三是协调共管机制不健全。项目建设开口、道路提质改造，经常出现施工单位挖断现有路灯主电缆、路灯主电缆被盗的情况。四是资金缺口问题，由于经费不足，2023年12月份电费、节能服务费只能在下年度支付。

七、有关建议

理清部门职能，进一步明确责任。梳理各部门的职能职责，理顺城市道路设施监管机制，完善路灯运行维护机制。

桃江县路灯管理所

2024年4月9日